

# 2023年中专第二学期个人总结(优质6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委托采购协议合同篇一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甲方委托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中拟采购的货物、工程、服务：就上述项目的采购，甲方委托乙方采取 方式进行采购，乙方同意接受委托，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进行组织采购，为甲方做好服务工作。

二、本协议签订后，即开始进行本项目的采购工作，甲方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二)参加评审(评标)委员会的工作，与其他评委一起共同完成评、定(标)工作；

(三)按成交(中标)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成交(中标)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四)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按合同约定和政府采购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拨付应当支付给供应商的价

款或报酬。

三、乙方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三)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组成项目专家评审(评标)委员会；

甲方： 乙方： 日期：

## 委托采购协议合同篇二

甲方(委托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受托方)：

法定代表人：

根据《\_对外贸易法》、《\_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代理进口事宜，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第一条 总则

本协议是甲乙双方为建立长期的进口代理关系而签订。乙方根据甲方的委托，从境外供货处进口附件一所述货物，并提供所述货物之物流服务。(学生打架调解协议书)

本协议未约定的具体代理事宜根据本协议附件执行，甲乙双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协商一致的条件下对附件一进行变更。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首先根据上述法律及双方在签订协议时达成的基本原则协商解决。

## 第二条 进口代理

甲方就每批货物编制委托单(委托单是指甲方向乙方发出的委托进口货物确认单、订单[invoice]采购合同等具有明确的货物名称、数量、单价的文件)，列明每批进口货物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进口单价、产地、装箱情况、要求的交货期等资料，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之货物以委托单为准，并于境外供货商发货期前两个工作日交给乙方，以便乙方办理货物进口的相关手续及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甲方向乙方发出委托单的，视为甲方同意委托乙方代理该等进口事宜并依本协议履行义务；乙方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接受甲方的委托。

## 委托采购协议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现甲、乙双方依据《\_民法典》以及国家有关矿产资源开采和土地利用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就乙方位于市县乡村位于的矿山合作开发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作开采矿山的范围及现状乙方具有合法矿权的矿山面积大约\*亩，其地理坐标为[x] y[x] y]本合同合作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平方米，折合约\*亩。(详见宗地图)。

第二条、合作开采矿山的权属矿性质为 ，乙方承诺对此享有绝对的、合法的矿山权、矿产权及相关物权，并未就该矿山相关权利设立任何抵押、质押、担保，亦未出租给任何第三方， 否则乙方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后果(即承担甲方为

筹备本合作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等)。

### 第三条、合作开发方式

1、乙方提供上述矿山资源作为与甲方进行合作开采开发矿山项目，本项目合作期限为6年，自20xx年\*月\*日至20\*年\*月\*日。

2、在双方合作开采矿山期限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开采或者转让该矿山及矿产，也不得与其他方再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开发此矿山项目。

3、甲方负责项目全部开发资金、设备投入和协调各方面关系，确保矿山顺利开采。

4、合作开发期限内，甲方对矿山开采过程中，乙方应当确保进出矿山机械设备，运输车辆所需道路畅通无阻，如有矿山土地权属与邻近他人矿山边界之间的争议事项发生，乙方应当积极出面协调解决，甲方予以配合。

5、乙方以矿山相关资源作为合作基础获取固定回报，乙方应当积极协助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负责协助甲方看管矿山不被他人盗挖、盗采。

6、本项目合作期内，乙方不再投入任何资金用于该项目的开采开发，但乙方必须提供开发此矿山的权属证明及宗地图，负责按约定将场地移交给甲方。否则乙方须承担甲方为筹备本合作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7、合作开采期内，如遇不可抗力或客观原因导致的开采期延长，本协议的合作期限亦相应顺延。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若双方因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力求息事宁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提交 进行裁决。

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纳印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名)：

居民身份证地址及号码：  联系方式：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名)：

居民身份证地址及号码：  联系方式：

## 委托采购协议合同篇四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乙方(受托方)：

甲方委托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中拟采购的货物、工程、服务：

就上述项目的采购，甲方委托乙方采取  方式进行采购，乙方同意接受委托，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进行组织采购，为甲方做好服务工作。

二、本协议签订后，即开始进行本项目的采购工作，甲方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二)参加评审(评标)委员会的工作，与其他评委一起共同完成评、定(标)工作；

(三)按成交(中标)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成交(中标)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四)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按合同约定和政府采购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拨付应当支付给供应商的价款或报酬。

三、乙方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三)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组成项目专家评审(评标)委员会；

(四)组织采购项目的评审(评标)和记录工作；

(六)发出成交(中标)通知，组织甲方与成交(中标)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或协议，并在合同(协议)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送采购办备案。

(七)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一条“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有关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采购项目验收，并填制《临沂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一式四联)。

(八)接受临沂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四、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遵守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等原则，对采购(开标)前供应商情况、评审(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情况、评审(评标)情况均应作好保密工作。

五、甲方(同意/不同意)委托乙方按《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随机抽取专家。

六、乙方承担采购(招标)所需的全部费用。并按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向成交(中标)供应商收取货物、服务、工程 %;中标服务费，公务用车按定额每辆 元收取服务费。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七、本项目应在 年 月 日之前完成。

八、本协议经临沂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确认并备案，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除不可抗力或因实施协议可能危害国家或社会公众利益的以外，乙方保证不因自己的原因造成成交(招标)失败，甲方保证不撤消委托并保证与成交(中标)方签订合同;否则，责任方向对方做出相应赔偿。

九、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委托采购协议合同篇五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根据《\_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2)按部颁标准执行；(3)按企业标准执行；(4)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 第二条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产品的数

量：\_\_\_\_\_.

2. 计量单位、计量方

法：\_\_\_\_\_.

(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中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



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

\_\_\_\_\_.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

\_\_\_\_\_.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 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 乙方送货；

(2) 乙方代运；

(3) 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_\_\_\_\_.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务必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职责。)

##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 按物价主管部门的批准价执行；

(2) 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执行。

(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 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他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 第七条验收方法

---

(合同应明确规定：1. 验收时间；2. 验收手段；3. 验收标准；4. 由谁负责验收和检验；5. 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哪一级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构执行仲裁等等。)

##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贴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贴合合同规定。

3.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 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贴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状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贴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务必说明的事项。)

##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职责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贴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状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贴合合同规定,务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贴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贴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

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职责；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职责

1.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带给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带给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状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其他

---

按本合同规定就应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职责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1)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_ (公章) 供货单位(乙方)：\_\_\_\_\_ (公章)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 委托采购协议合同篇六

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利互惠之原则，兹就受托方根据委托方的要求购买轻循环油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如下：

2、委托方和其选定的供货方进行前期产品选型、价格确认后，委托受托方向供货商实施采购付款。受托方仅作为委托方的采购代理人，参与但不负责前期的产品选型、价格确认，不负责产品的销售推广，也不负责产品售后服务。产品的选型、价格确认、产品销售推广及售后服务由委托方和供应方商洽完成。

详见受托方与供货商签订的采购合同

1、在受托方与供货商签订的采购合同签订日起2日内，委托方须向受托方支付总货款的20%作为保证金。若委托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未支付上述保证金，受托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在受托方收到委托方保证金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受托方应与供货商签订《采购合同》并根据委托方出具的付款委托书向供货商开出l/c□

3、受托方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向供货商采购的货物，其质量、数量等均由委托方和供货商事先商定，委托方对供货商提供货物的质量、数量等负有最终责任。

1、受托方在与供货商签订采购合同生效后的5日内向供货商开具期限为90天的国内信用证。供货商按合同约定交货后向受托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受托方凭增值税专用发票、收货确认书、货物质量合格确认书等单据承兑远期信用证。

2、合同标的物到达买方厂内验收合格后，委托方开具相应增值税发票及收货收据后75个工作日内向受托方支付全额货款，

支付方式为电汇。(但代理费用和资金占用利息不计入开票范围)

3、委托方在支付货款的同时必须另行支付：(1) 货款总额的代理费；(2) 货款的资金占用利息(利率按每月计算，计息期限自受托方支付供货商货款之日起至受托方付款之日止)。

1、委托方应按照上述约定及时履行付款收货义务。

2、交货地点为受托方指定地点。

3、受托方根据委托方要求采购货物，不论委托方日后是否按约定及时付款提货，货物存储产生的仓储和保险等费用(若需)，均由委托方承担。

4、委托方在收货时，应当场对货物进行开箱检验，如检验无误，则应及时签收，签收当日视为交货日。货物的验收由委托方完成。委托方收货时如发现货物有任何破损、缺件或异常情况，应立即向供货方书面提出。

如受托方因供货方原因未能按合同规定履约，委托方不得向受托方追究责任。

1、若供货方交付的货物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量、质量，由委托方向供货方追索赔偿，受托方有协助义务。

2、本合同的内容任何一方在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双方严守合作过程中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

3、凡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受托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中所述货物系指合同标的物。本合同各条款标题仅为方便之用，不得用于限制其所指各条款的范围。



5、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民法典》执行。

6、本合同由双方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7、本合同一式四份，委托方和受托方各执两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 委托采购协议合同篇七

受托方:(以下简称\*方)

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利互惠之原则，兹就受托方根据委托方的要求购买轻循环油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如下：

### 一、委托事项

1、委托方委托受托方与委托方确定的供货商深圳市前海正易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签订；

2、委托方和其选定的供货方进行前期产品选型、价格确认后，委托受托方向供货商实施采购付款。受托方仅作为委托方的采购代理人，参与但不负责前期的产品选型、价格确认，不

负责产品的销售推广，也不负责产品售后服务。产品的选型、价格确认、产品销售推广及售后服务由委托方和供应方商洽完成。

## 二、货物描述

详见受托方与供货商签订的采购合同

## 三、货物采购

1、在受托方与供货商签订的采购合同签订日起2日内，委托方须向受托方支付总货款的20%作为保\*金。若委托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未支付上述保\*金，受托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在受托方收到委托方保\*金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受托方应与供货商签订并根据委托方出具的付款委托书向供货商开出l/c□

3、受托方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向供货商采购的货物，其质量、数量等均由委托方和供货商事先商定，委托方对供货商提供货物的质量、数量等负有最终责任。

## 四、付款方式

1、受托方在与供货商签订采购合同生效后的5日内向供货商开具期限为90天的国内信用\*。供货商按合同约定交货后向受托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受托方凭增值税专用\*、收货确认书、货物质量合格确认书等单据承兑远期信用\*。

2、合同标的物到达买方厂内验收合格后，委托方开具相应增值税\*及收货收据后75个工作日内向受托方支付全额货款，支付方式为电汇。（但代理费用和资金占用利息不计入\*范围）

3、委托方在支付货款的同时必须另行支付：(1) 货款总额1.5%的代理费；(2) 货款的资金占用利息(利率按每月0.77%计算，计息期限自受托方支付供货商货款之日起至受托方付款之日止)。

## 五、产品交付

1、委托方应按照上述约定及时履行付款收货义务。

2、交货地点为受托方指定地点。

3、受托方根据委托方要求采购货物，不论委托方日后是否按约定及时付款提货，货物存储产生的仓储和保险等费用(若需)，均由委托方承担。

4、委托方在收货时，应当场对货物进行开箱检验，如检验无误，则应及时签收，签收当日视为交货日。货物的验收由委托方完成。委托方收货时如发现货物有任何破损、缺件或异常情况，应立即向供货方书面提出。

## 六、违约责任

如受托方因供货方原因未能按合同规定履约，委托方不得向受托方追究责任。

## 七、其他约定

1、若供货方交付的货物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量、质量，由委托方向供货方追索赔偿，受托方有协助义务。

2、本合同的内容任何一方在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双方严守合作过程中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

3、凡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受托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中所述货物系指合同标的物。本合同各条款标题仅为方便之用，不得用于限制其所指各条款的范围。

5、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执行。

6、本合同由双方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7、本合同一式四份，委托方和受托方各执两份。

\*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